

書的故事

蘇聯

M. 伊林著 胡愈之譯



上海生活書店發行

上 篇

第一章 活的書

世界上開頭第一本書，是什麼樣子的呢？

是印刷的還是手鈔的呢？是用紙做成的，還是用旁的東西做成的呢？如果現在還存在着這樣一本書，那麼在那一家圖書館裏才找的到呢？

據說從前有過一個好事的人，他想在全世界每家圖書館裏，去找尋這第一本書。他整年整月鑽在上了年紀的黃爛的，蟲蝕的舊書堆裏過日子。他的衣服和鞋子上面，堆滿了厚厚的一層灰塵，不知道的人，還當他是剛才從沙漠裏長途旅行了回來。臨了兒，他是從一家圖書館書架子前面一條長梯子上面跌下來死了。但是就算他能再活上一百歲也休想達到了他的原來目的。因為

世界上開頭第一本書，在他出世以前幾千年，早就變成泥土，埋沒在地底下了。

這世界上第一本書，一點不像現在我們所有的書。這第一本書是有手有脚的。它並不放在書架子上面。它能說話，也能唱歌。總之，這是一本活的書：這就是人。

原來在那時候，人們還不懂得讀書寫字。在那時既沒有書，也沒有紙，更沒有墨和筆。那時候，一切先代的故事。法律和信仰，並不是保藏在書架子上面，而是從人們的記憶中遺留下來的。

人們死了，故事還是存留着，從父親傳到兒子，一代一代地留傳下去。可是從一隻耳朵傳到另一隻耳朵，歷史就會變了些樣子。一部分是忘掉了，一部分是後來穿插了進去。時間把歷史磨光正像河水磨光兩岸的石塊兒一樣。譬如一個勇敢的戰士的傳說，後來就附會成一個巨人的故事：這巨人不怕箭，不怕槍，能夠像狼一般地在林中跑，像鷹一般地在天上飛。

在我們這個時代，僻遠的地方，還有些老頭子，老婆子，愛講一些故事，這些故事，在一切寫下的書本裏，都不曾留下影踪。這些故事一般就叫作傳說或神話。

在很久以前，希臘人有一個習慣，愛唱伊里雅德（Iliade）和阿提舍（Odyssée）這兩首詩歌。這詩歌說的是希臘人和德羅陽人戰爭的故事。這樣地，人們一逕聽着唱這故事，直到了幾世紀之後，才用文字寫下來。

唱這些詩歌的人，希臘人就稱作“阿德”（Aède），每逢議會的時候，阿德是最受人歡迎的。

阿德首先是靠住一根圓柱坐着。頭上掛着他的豎琴。饗會快要完畢的時候，大盤的肉都喫空了，滿籃的麵包也光了。人們取出雙柄的金杯子，放在桌上。客人們從新坐好位子，等待着音樂的演奏。



希臘歌者

這時候，阿德才一手捧着豎琴，一手彈着琴絃，開始唱着長篇的故事，又是狡猾的烏里斯（Ulysse）啊，又是饒勇善戰的阿葛里（Achille）啊。

阿德的歌是很悅耳的。可是總沒有我們的書那樣便當。因為現在我們只要花上幾毛錢，就能買到一本伊里雅德，而且可以放在袋子裏。這書不會要求什麼。它既不要喫，又不要喝，從不會害病，更不會死亡，那是多麼方便啊！

因此我想起一個故事來了：

關於活圖書館的故事

從前在羅馬有過一個有錢的商人，叫作伊台里厄斯（Itellius）。說起他的財富，多得幾乎難以叫人相信。他有一所挺大的住

宅，可以容得下羅馬全城的居民。每天他喫飯的時候，一定有三三百個客人在一起。這三百個客人，一個個都是從最有聲望最有才學的羅馬公民中挑選出來的。

他的喫飯的枱子，也不止一張。他有三十張喫飯的枱子。每一張枱子都鋪上了金線繡成的講究的枱毯。

他用了最精緻的食品款待客人。在那時候，有一個風氣，就是款待客人，除了講究的食品之外，還要有最高雅最愉快的談話。

但是伊台里厄斯所缺少的，就只是教育。他不大懂得讀書，所以那些樂意接受他的邀請的客人，暗中都在笑着他。

因此他在席上幾乎沒法和客人談些高雅的話兒。有時勉強談了一些話，他就看出來，客人都在儘力忍着笑在聽他。

這事情使他很難受。可是他生性太懶了，不能埋頭在書本上用工夫，他也沒有刻苦用功的習慣。伊台里厄斯爲了這事，想了好久好久，這才想出一個辦法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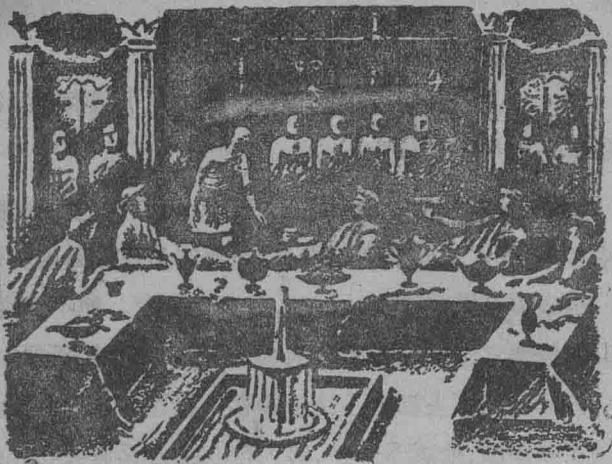
他就命令他的管家，從他的大批奴隸中間，挑選出兩百個挺聰明挺有教養的，每一個人都指定了一本書，例如伊里雅德，阿提舍等等，叫他們各自用功讀熟了。

這件事對於管家，可不是十分好辦。他得費了許多力，督促責罰着那些挑選出來的兩百個奴隸們，才算達到了他的主子的願望。

這樣，伊台里厄斯算是有了一個活的圖書館了。這在他是多麼快活啊！

於是每天席上，到了和客人談話的時候，他只消向管家做一個手勢，就有一大羣奴隸靠着壁肅靜地站着。伊台里厄斯要念哪

一本書的哪一節，就有一個奴隸出來，照樣背誦，一個字也沒錯。



伊台里厄斯和他的活圖書館

這些奴隸，就用他們各自所記熟的書當作名字，例如有一個叫阿提舍，另一個叫伊里雅德，又一個叫愛納伊德……

伊台里厄斯這才稱心如意了。整個羅馬城都談到他的活圖書館。這樣的事情人們從沒有見過哩。可是這却不能過得久長。終於有一天，出了一個岔子，滿城的人們都當作笑話來講了。

在晚餐以後，主人和客人照平常那樣談說着文學故事，談談這個，談談那個。正談起了一個古人。伊台里厄斯就向管家做一個手勢，說道：

“我知道在伊里雅德那詩中有這樣的一節……”

可是那管家却跪在地上，用顫抖的聲音帶着恐懼說：

“對不起，老爺，伊里雅德今天害着胃病了。”

這可並不是笑話。人類用着活書，倒有二千年之久哩。就算到了如今，滿地都是圖書館，可是人們還是不能夠完全拋棄活的書哩。

因為假如什麼事情都可以從書本子上面學得，那麼人們就用不到再進學校了。也再也不用活的教師來講解和說明了。

你不能夠對着一本書發問。可是教師呢，你問什麼，他就回答你什麼；你要他重覆地說幾遍，他就重覆地說幾遍。一切他都隨我們的便的。

除了活的書以外，還有活的報紙哩！那比之於印刷的報紙是多麼有趣，多麼有益啊！在戲院子裏看着演戲，總比從書上面唸那脚本更有意思的多啊。

反過來說，假如活的書始終對我們有用處，那麼活的信札，就完全不是這樣了。

在古時光，人們還不懂寫字，那時候自然更不會有郵政局。假如有人要傳遞一個重要消息，就得派一個“報信人”把要傳遞的話，叫他一個字一個字地傳達到對方去。

假如現在我們仍舊用報信人，不用郵差，那會變成怎樣呢？自然，我們很不容易找到一個報信人，有這麼好的記憶力，每天能夠記住幾百封信。就算是找得到，也斷不會有什麼好結果。



比方說，張三正在做生日，一個報信人忽然到了他家裏。

張三當是客人來了，親自去開了門。

“什麼貴事？”

“我有一封信送給你。信上面說的是：

親愛的張三先生：

恭祝吉慶，你結過婚很久了嗎？請你今天正午到地方法院去談一下。盼望你能夠時常來看我們……”

張三只好張大着口，不知道究竟是怎麼一回事。但是你要知道，這可憐的報信人，頭腦裏裝着幾百封信，和機器一樣地一封一封地傳報，這機器的軸輪出了毛病，怎免得了不把給李四的信攙和在給張三的信裏呢？



第二章 備忘錄

我認識一個老頭子，是一個挺勇敢肯幹事的人。有了八十歲的年紀的人，像這樣子，可以說是很少見的。他的兩眼，還是灼灼有光，兩頰是玫瑰色的。走起路來像少年人一般地矯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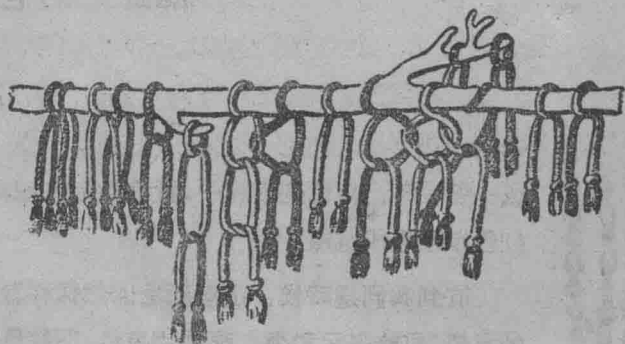
一切都不壞，只是記憶力就差一些了。當他剛跨出門的時候，他已經忘記出去是幹什麼的。他永不能記住別人的姓名。雖然我和他相識已是很久了，可是他老是用別人的姓名稱呼我。

要是你託他辦一件事，他必須三翻四覆地問你究竟叫他幹什麼。這樣還怕靠不住，他就在他的手帕上打一個結。他的手帕，老是打上了五個六個結。這樣對於這位可憐的老人，也還是沒有用處。因為他從口袋裏掏出了那塊手帕的時候，他已經記不起每

一個結是指着什麼事了。不錯，這老頭子的記憶力太不行了。但是就算全世界記憶最強的人罷，假如用這種妙法，當作了書，他能夠懂得半句嗎？

可是我們那位老頭子要是另外用一種方法打結頭，比方打着各式各樣的結頭，每一種結頭代表着一個字母，或者一個字；那事情就兩樣了。不管誰，只要懂得這記號，就能夠解釋這“備忘錄”是指什麼。

實際上，在人類開始懂得文字以前，已用結頭代替文字了。在中國，沒有文字以前，是用結繩代文字的。韃靼人，波斯人，墨西哥人，秘魯人都懂得用結頭作文字，秘魯人所用的結頭文字，更其來得巧妙。便在現時，秘魯的牧牛人，也還能夠懂得結頭打成的文字。



一封繩子結成的信

這文字並不用手帕，却是用一條極粗的繩子，上面掛滿粗細長短不同的各種顏色的小繩子。看上去和舊式女人衣服上的流蘇一般。

這些小繩子上面都可以打結。結頭和大繩子越近，表示事情越重要。一個黑色的結頭是指死亡，白色的結頭是指財富和平，紅色的結頭指戰爭，黃色的結頭指金子，而綠色的結頭指麵包。

另外有不染顏色的結頭，那是指數目：單結是指十位，雙結指百位，三個結頭是指千位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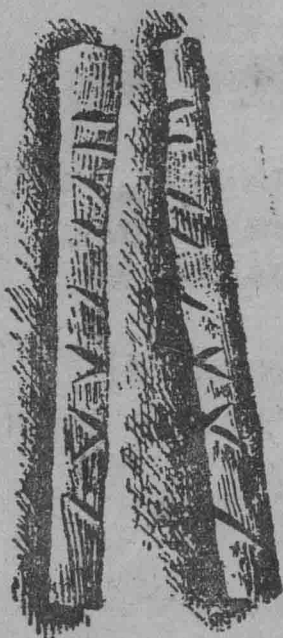
讀這樣的結頭信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那條總繩有多麼粗細，以及每個結頭怎樣打法，打在什麼地方，都有着各別不同的意義。

祕魯的小孩子，都應當學會一種 kwipa 就是“結頭字母”，和我們的小孩子學ABC一樣。

另外一些印第安人，例如呼龍人(Hurons)和伊里克人(Iroquois)，却不用結頭，而用五色的貝殼當作文字。他們把貝殼切成一個光滑的小片，用一根粗繩子串成一副帶，這樣就可以用作通信的記號。在這裏黑色也一樣是凶兆，指着死亡，不幸或一種威脅。白色是指和平。黃色指金子或納貢，紅色指戰爭或危險。

直到我們這時候，這些顏色依然保存着原始的意義。白旗表示和平。喪禮用黑色，而紅色象徵革命反叛。

至於海上的船舶，却有他們自己的文字。他們用桅桿上的旗號來當作通信，這是至今還是通行的。



還有鐵路上用的紅綠旗，這不是古代的顏色信號遺傳到如今的一個證據嗎？

各種顏色的貝殼所指示的意義，要完全懂得，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印第安人的部落酋長，都有着整袋的顏色貝殼保存着。每年總有兩次，那些年輕的伊羅克人在森林中一個指定的地方會集攏來，由那些老年人，口授各種小貝殼的神祕。

每次，一個印第安部落送信給另一個部落的時候，送信人一定在腰間繫着一根顏色的貝殼串成的帶，印第安人稱這帶叫作「笊班」

(Wampun)。

送信人到了別的部落裏，就解開了五色班斕的「笊班」，說道：“酋長，聽着罷。”

他每說一個字，就用手指着一個貝殼。假如不經過送信人的解釋，單是笊班，是難以叫人懂得的。

比方說，四個貝殼串在一條繩上：一個是白的，一個是黃的，一個是紅的，另一個是黑的。這封信的意思就是說：

“我們要和你們訂結同盟，假如你們願意向我們納貢的話。

但是你們如果不納貢，我們就向你們開戰，我們要殺盡你們全個部落。”

但是這信也可以有完全不同的解釋，譬如說：

“我們向你們求和，我們打算獻金子給你們。假如戰爭再繼續下去，我們的人全死光了。”

爲了避免發生這樣的錯誤，每個發信的印第安人，必須親自把笈班交給了送信人，而且當面高聲地念過一遍。送信人必須一個個字牢記着。親自把這信送到對方。要是中途換一個送信人，那就不行了。

此外還有許多相類的備忘的方法。例如要記下牧場上面的羊的隻數，或者倉庫裏面的麥粉的袋數，人們往往用一根木棒，在上面刻着橫紋，代表數目。在現代，塞爾維亞的農民，也還是用了木棒，在上面刻着橫紋，來當作收據或發票。

比方一個農民向麥商那裏賒買四袋半麥粉，他並不寫收條，他只用一根木棒，上面刻着四條長線，一條短線，這樣就懂得是四袋半麥粉了。隨後他把這木棒對半劈開，一半交給麥商，一半他自己保存。

到了要還款的時候，麥商取出那半邊木棒，和農民所保存的半邊拼合起來，就知道農民應該還多少款，一點也不會有弊竇。

木棒上刻線紋，也可以記日子。魯濱遜漂流在荒島上面，就用着這樣的古怪的曆本哩。

